

## 本期內容

### 當期企劃（兩岸有限合夥法）

合夥的法律地位／朱慶育／5

臺灣有限合夥制度之評析／林仁光／15

新制商業組織與有限合夥立法週年的觀察／廖大穎／40

### 法學論述

歐盟支付命令程序之研究／許耀明／54

民事法律行為一般有效要件規定的立法存廢／朱廣新／66

論旅遊營業人為其旅遊輔助人而負責——從法國法談起／曾品傑／83

### 兩岸案例評析（借名登記契約的債權效力）

保障住房借名買房合同私法效果研究

——兼評天津河北區人民法院「崔某訴白某、隋某所有權確認糾紛再審案」／龍衛球／106

借名買房案

——評天津市河北區人民法院(2014)北民再字第3號判決／劉姿汝／126

### 會議綜述

東亞民法修改最新動態／140